賺錢的眞理

管 村

誰都想賺錢，誰都想擁有較多的財富，以保障自己有一個滋潤的生存空間。於是千方百計賺錢成了一些人奮鬥的目標。凡是有商品流通的地方，人們追求財富之心無時無刻不在蠢蠢欲動。然而，除少數人成功外，多數人是難以達到目的的。有的人甚至付出了巨大的代價，甚至畢生的精力，也無法得到財富，不能改變自己的命運。

英國人布朗出生卑微，一無所有，但腦子裡卻總是充滿着奇妙的幻想，自從哥倫布發現美洲新大陸，他隨着冒險家們來到這裡時，布朗便揹着貨箱到處販賣什麼針頭線腦之類的東西。幾年後，他成爲美國賺錢最多的最成功的商人之一。他的後代蘭妮在總結這段成功經驗時說，一個人不可能同時騎在兩匹馬上，要想成功，一生只能做好一件事，努力做，做好它。

眞理其實很簡單，很樸素，很動人。布朗說眞理「不是置在冰冷的巔峰上，也不是深藏在海底，而是放在我們每個人的身上」，關鍵是我們能不能發現自己，能否對眞理保持一點信心，這是一個成功人士的成功所在。

財富和金錢，摒棄那些心靈不誠的人。做人要誠實、守信、有愛心、樂於善事。這是我們成功的前提，也應該是我們一生的座右銘。沒有這個前提，即使獲取了某些利益，也算不上成功，這種人絕對體會不到成功的快樂。一個人只爲賺錢，把目標定在錢上，大都會以失敗告終。錢永遠賺不完，我們要一邊賺錢，一邊多做善事，多做有益於社會的事。眞正做到「取之於民，用之於民」。

世上人情冷暖，眞眞假假，有些人好像只有錢才是最爲可靠的伴侶，他們已經把人生的情感和社會意義抽空了，只留下一個「錢」字，這種日子還怎麼過啊！一些人的確很有錢，在漂亮的別墅裡，有美相伴，但卻內心孤獨，因爲來陪伴他的那些人多是衝着他的錢而來的，並不眞正愛他、喜歡他。這樣的人活在世上，還有什麼意思呢？一個人把世界上所有的錢都賺完了，不怕樹大招風甚至招來橫禍嗎？

不亦愁乎

陳 章

在《羊城晚報》讀罷朱鐵志妙文《不亦樂乎》，別有一番感慨：茫茫世界，月兒彎彎照九州；芸芸衆生，幾家歡樂幾家愁。樂者樂其所樂，愁者愁不勝愁。爰效其體，作《不亦愁乎》以續貂。

二〇一〇年，房租又要漲價，不亦愁乎。當年下鄉，如今下崗，好不容易經人介紹得份工打，卻不料新年伊始，又將裁員。公司裡，年齡是我最高，學歷數我最低，不亦愁乎。

母親住院，時已數月，家中積蓄已盡，病情仍未好轉，不亦愁乎。向幾位親友借錢，均遭婉言相拒，不亦愁乎。

大兒子外出打工，數月未寄錢回家。晚上電視報道，某工地不良老闆欠薪逃逸；再看端詳，此處正是兒子打工之地。不亦愁乎。

二兒子讀初三，期末考試有一科不及格，學校口頭通知，爲保證高中升學率，有一科不及格者需交二百元參加補習，不亦愁乎。

當年利慾熏心，經不起幾位哥們慫恿，盡傾家中積蓄買股票若干手，如今只在低位徘徊，想下狠心賣掉，但股評專家說該股今年形勢大好，不是小好。賣，還是不賣，不亦愁乎。妻子提籃小賣，因「走鬼」不及，八條皮帶、十雙冬襪、一打文胸全被城管沒收，不亦愁乎。又一輛自行車被盜，不亦愁乎。

對門張三父親逝世。當年家父謝世，張三惠贈奠儀三百，如今再不濟，也得回贈二百，不亦愁乎。

編輯來電，告知拙作因格調陰暗，不符主旋律，終審被槍斃。白熬兩夜，百十元稿費泡湯，不亦愁乎。

屋前鳥語呢喃，幾年相識燕歸來，不知今年此燕來於何方，沾染流感病毒否？不亦愁乎。

屋旁馬路，換罷水管換電纜，近來又開膛破肚，不知安裝什麼，機聲轟鳴，塵埃漫天，通宵達旦，難得安眠，未知幾時完工，不亦愁乎。

買辣椒醬怕蘇丹紅，買鹹魚怕敵敵畏，買豆腐怕調白塊，買肉怕瘦肉精，買酒怕工業酒精，買魚蝦怕激素，找錢回來怕假幣……不亦愁乎。

母親在醫院，兒子在外地，一年將近夜，兩處未歸人。年年難過年年過，不知今年怎麼過，不亦愁乎。

馬拉松式的法國婚禮

馮 羽

在法國期間我有幸參加了法國朋友的婚禮，這對新人都在法國傳統家庭長大，他們用傳統的方式來籌辦婚禮，使我對法國婚禮文化有了個粗淺的了解，點滴間感受着法國文化的薰陶。目前很多法國人已經不太喜愛傳統的婚禮，往往請幾個朋友，或請幾個家人熱鬧一下了事，更是難得一見傳統的法式婚禮。

朋友介紹說，他們經過戀愛、幽會之後，男方就請媒人到姑娘家提親，得到滿意的答覆後，小夥子便可以同姑娘一起參加各種節日活動、出席舞會等。這期間雙方父母或親屬可以頻繁接觸，商談聘禮。

籌備婚禮事宜，得提前一年半載就開始準備了，新郎的父親還在院子裡種了樹，以便婚禮那一天花園更漂亮。還有購置婚禮用的餐具、菜單、鮮花、新娘的飾物，印製請柬、預約市政府、準備婚禮材料、替客人訂旅館，安排接送事宜等，總之比中國的婚禮似乎更複雜。

正式訂婚前還要互相「審查」家庭財產和人員情況等。因此，婚前首先要通過公證解決好雙方有關的財產權問題。訂婚時，女方要大擺宴席，有的規模不亞於正式結婚。宴席上公公要向未來的兒媳婦贈送戒指、珠寶等貴重禮品。在公證處登記時雙方都要有證人。

法國人婚前最後一項儀式是雙方分別舉行告別晚會，新郎爲自己的男友們舉行叫做「埋葬單身漢生活」的告別晚會，新娘爲自己的女友們舉行叫做「辭行宴會」的告別晚會。姑娘們向新娘獻上芳香馥郁的花束和飾有各色緞帶的花籃，唱起情深意切的送別歌曲，最後一次邀請新娘同她們跳舞，以表示姊妹間的留戀之情。

法國人沒有選良辰吉日的麻煩。婚禮大多都選擇星期六下午結婚，一方面市長在工餘時間證婚，另一方面賓客也可以盡情狂歡飲通宵。雖是簡單的公證儀式，市長一定盛裝披掛藍白紅的法國肩章彩帶，隆重地爲市民服務證婚。簽署結婚證書時，原本愛說笑的法國人這時都非常安靜，以示對法律程序的尊重。證婚儀式結束後，就轉向天主教堂進行下一場典禮。

車子又浩浩蕩蕩地開向教堂，教堂內，又是宣誓，唱詩，交換戒指之類。宗教儀式約一小時左右。新人與儐相們走過通往聖壇的地毯，神父祝禱、唱聖歌、宣誓成爲夫妻。教堂的鐘聲在儀式結束時敲響，這時大家紛紛走出來鑽進汽車，向雞尾酒會進攻。每位來賓都爲接下來的高潮節目興奮，準備和新人一起狂歡慶祝。

跟中國的習俗相似，被邀請的人要送賀禮紅包。優雅的法式餐桌布置，點綴着美麗的鮮花和精緻的燭台，每個人按照席位卡入座，餐盤中央是送給客人的一小包精美糖果。第一道開胃菜結束後，由現場樂隊或是DJ伴奏，來賓們不分男女老幼開始狂跳熱舞，新人更是穿着婚紗禮服領舞。第二道的主菜大約要午夜時分才送上桌，飯後的甜品在凌晨兩三點鐘，用咖啡和茶搭配美味的蛋糕、餡餅和冰淇淋一起送上，一直要等長輩們離開，大家再跟隨告辭，結束超過十二小時的馬拉松式的法國婚禮。

一九五五年讓銜有幾人？

齊 夫

一九五五年是中國人民解放軍第一次評定軍銜，軍銜既象徵着榮譽，也與職級、待遇掛鈎，在軍人眼裡是看得很重的。當時雖然有個別人爲軍銜定低了而鬧意見，發牢騷，被毛澤東批評道：「男兒有淚不輕彈，只因未到授銜時。」但絕大多數人都能正確對待，泰然處之，還有多人主動辭銜、要求降銜。

第一種情況是辭銜。在得知自己被評定爲「大元帥」的消息後，毛澤東找到彭德懷和羅榮桓：「我這個大元帥就不要了，讓我穿上大元帥的制服，多不舒服啊！到群衆中去講話、活動，多不方便啊！依我看，在地方工作的，都不評軍銜爲好。」毛澤東表態後，劉少奇、周恩來也紛紛表示，不參加評定軍銜。在鄧小平的堅持下，他成了中共中央軍事委員會的十二位中央軍委委員中除毛澤東之外，另一個沒有元帥軍銜的人。

第二種情況是要求降銜。事跡比較突出的有兩人，一是許光達，二是徐立清。裝甲兵司令員許光達給毛澤東和中央軍委寫了報告。許光達把自己和有關將領做了比較後，鄭重請求不要大將軍銜，希望降爲上將。毛澤東說許光達：「這是一面鏡子，共產黨人自身的明鏡！」但後來綜合考慮各種因素，還是堅持授予許光達大將軍銜，在許光達的一再要求下，給他降低了一級工資，他是唯一的五級工資的大將。

徐立清時任中央軍委總幹部管理部副部長，正兵團級，按規定是要授予上將軍銜的，但他想來想去，覺得還是要個中將爲好，這樣對工作有利。爲此，他先後給軍委領導寫了十多封信，要求降銜，最終，他成了全軍唯一一個降銜的高級將領。周總理說：「主席說許光達是一面明鏡，共產黨人自身的明鏡，我說你徐立清也是一面鏡，是難得的一位好同志嘛。」毛澤東也表揚說：「不簡單哪，金錢、地位和榮譽最可以看出一個人的思想和品格，古來如此！」

此外，還有徐向前、羅榮桓要求不授元帥軍銜，徐海東要求不授大將軍銜。彭德懷也在閒談中多次透露：「我並不需要這個牌牌，也夠不上什麼元帥。」還有孫毅要求不授中將軍銜，他對人說：「我只有從勞之苦，而乏建樹之功，在評銜時要寧低勿高，授我少將足矣。」最後評定結果，除徐立清由上將變爲中將之外，其餘要求低授的將領在組織上做說服工作後，都授予了他們應授的軍銜。

第三種情況是正確對待偏低軍銜。評軍銜是非常複雜的工作，很難做到絕對公平，有些將領的軍銜就明顯偏低，但他們都表現了應有的覺悟，不找不鬧，坦然處之。白志文，段蘇權，紅軍時期就是師長、師政委。被評定爲少將後，有人建議他們去爭取一下。他們卻表示：有什麼好爭的？多少人連命都沒了。我們命大活下來了，評一個少將就該知足了！

二〇〇九年十月十三日，隨着最後一個開國上將呂正操的去世，一九五五年授予上將軍銜以上的高級將領都已全部謝世，中將、少將也所剩無幾，然而，他們在當年評銜時所表現出來的覺悟和胸懷，足以流芳百世。

蠶蘭花 （攝影） 陳秀玲

唐伯虎與「一世歌」

汪金友

最近買了一本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的《名人座右銘》，發現其中有一篇唐伯虎的「一世歌」，讀了一遍，覺得很新鮮，難道這就是唐伯虎的「座右銘」嗎？此歌共有十六句，不妨照錄於下：

「人生七十古來少，前除年少後除老；中間光景不多時，更有炎涼與煩惱。朝裡官大做不盡，世上錢多賺不了；官大錢多心轉憂，落得自家頭白早。不必中秋月亦明，不必清明花亦好；花前月下且高歌，直須滿把金樽倒。請君細點眼前人，一年一度埋荒草；草裡高低多少墳，清明一半無人掃。」

乍一看，說得很有道理。人之一生，匆匆忙忙，年華易逝，轉頭便老。而且還有那麼多的炎涼，那麼多的煩惱，那麼多的理想和抱負，總是不能實現。有什麼辦法呢？「不必中秋月亦明，不必清明花亦好」，一切都隨它去吧。自己能夠做到的，就是「花前月下且高歌，直須滿把金樽倒」。

但仔細推敲，就會發現，唐伯虎的人生觀非常低調。只有心灰意冷的人，才會說出心灰意冷的話。誰都知道，唐伯虎是明代中葉江南第一才子。而且這篇「一世歌」，寫於他三十五歲之時。可謂正是英姿勃發，風華正茂，人生得意之際。爲什麼會這麼悲觀？這麼消極？原來，唐伯虎的一生，遭受了太多的坎坷和不公正的待遇。

其一是仕途不順。唐伯虎出身於商人家庭，地位比較低下。爲了「顯親揚名」，他刻苦讀書，十一歲就文才極好，並寫得一手好字。十六歲中秀才，二十九歲參加南京應天鄉試，獲中第一名「解元」。次年赴京會考，「功名富貴」指日可待。可惜因爲與他同路趕考的徐經暗中賄賂了主考官的家僮，事先得到試題。事情敗露，唐伯虎也受牽連含冤入獄，遭受刑拷凌辱。自此才高自負的唐伯虎對官場的「逆道」，產生了強烈的反感，性格行爲流於放浪不羈。

其二是家庭變故。唐伯虎十九歲娶徐氏爲妻。徐氏文靜秀氣，溫柔體貼，夫妻恩愛。可是正在他意氣風發之時，父親突然中風過世，母親因悲傷過度也隨父親而去。後又驚聞妹妹在夫家喪亡，心愛的妻子在生孩子時，產後熱盛，悄悄離世。可憐的小嬰兒在出世三天後，也隨親娘而去。親人接連病故，對唐伯虎打擊甚大，也使他意志非常消沉。

其三是宦途偃蹇。唐伯虎雖被釋放出獄，但卻發配到浙江偏遠之地爲小吏。本來是「第一才子」，怎甘心聽那些無能鼠輩差遣使喚？無奈，唐伯虎憤而辭職，又感到沒有臉面回家。所以三十一歲的他，開始浪跡江湖，遊山玩水，以排遣苦悶。一年後銀子花光了，唐伯虎只得硬着頭皮回歸故里。回家後，發現續娶的妻子已棄他而去。於是又氣又累，大病一場。性情也隨之大變，破罐破摔，放浪形骸，縱酒澆愁，一副「看透事態炎涼」的態勢。

這樣一看，就不難理解唐伯虎的「一世歌」了。而且這種心態，在歷史上並不新鮮。像文徵明的「知福歌」，馮公啓的「知足歌」，還有《紅樓夢》裡的「好了歌」，都與「一世歌」大同小異。

但人活着，總得有所追求。有些理想和目標，即便不能實現，而只要努力過、奮鬥過，也就無怨無悔。因此今人還是不必學唐伯虎，任憑命運有多麼坎坷，事業有多麼艱難，仍得抬頭挺胸向前走。活出個樣來，既給別人看，也給自己看。

生日思母

延 靜

生日又快到了，每當這時，我最思念的是母親，此時此刻她在世時對我的無微不至的關愛一下子湧上我的心頭。

我是家裡的獨子，雖然有四個妹妹，但母親對我偏愛，更多的心思花在我身上。平時吃飯，她總是把最好的東西讓給我，而平時的家務，她總是讓妹妹去幹，不准我插手。穿戴方面，雖然家境不寬裕，但她還是不讓我穿帶補丁的衣服，即使是布衣，她也是每次漿洗，疊得平平整整，放到我的跟前。這雖是一些日常小事，但看出她對兒子的鍾愛。

說到上學讀書，母親更是偏愛於我。五個孩子中，只有我一個上了著名的北京大學，一個妹妹只上到高中，兩個妹妹上了中專，最小的妹妹長大時雖進了師範大學，那是爲免交學費。還記得我們北大班升四年級去延邊大學借讀時，母親擔心東北天氣冷，變賣了家裡一些東西，爲我買了皮大衣和皮帽子，流着眼淚送我離家。

母親是一位非常細心的人，不僅照顧好每一個孩子，而且對於與我有關的事，更是盡心。幾十年前我的出生證，她一直保管在身邊，直到她離開人世之前，才親手交給孫女，並對她叮囑一定要交給爸爸。母親身邊精心保管的，還有我的大學畢業證書、我和妻子的結婚證。

至於我的生日，在母親的心中就是頭等大事，每年她都爲此提前做準備。我的生日是陰曆正月十三，每年過完年後，母親就開始念叨，要爲我過生日了。幾十年來，按北京的習慣，我生日那天必定吃打滷麵，由母親親手操辦。做打滷麵，首先要打好滷，而打滷必不可少的是黃花、木耳、口蘑，母親每次都提前買來。三年困難時期，有些東西不好買，她就提前一樣一樣買，攢到一起用。生日前一天，她就會發話，要大家第二天都回家，吃打滷麵爲我過生日。

母親做打滷麵確實有獨到之處。每到我生日那天她會起得很早，做好一壺開水，把黃花、木耳、口蘑泡好，之後一點一點摘好洗淨。做打滷麵需要高湯，她就煮一塊五花肉，將肉湯作爲高湯，五花肉則切成薄片準備放入滷中。一切準備就緒後，母親開始動手打滷。只見一隻鐵鍋做在火上，內中放上少半鍋清水，水開後加入肉湯，等再開後放入準備好的黃花、木耳、口蘑，加熱一刻鐘後放入已煮熟的五花肉片，再加入可口的調料，打上雞蛋，最後加入適量的澱粉，一鍋熱騰騰、香噴噴的滷就打了出來。母親說，以清水爲鍋底，不再用油炸鍋，吃起來爽口，不會膩。母親年輕時還親手抻麵，又細又長，吃起來很勁道，但是到了晚年，她的體力下降，只能買切麵了。幾十年來，我多次出國工作，不在北京，但據妹妹說，母親沒有一年忘記我的生日那天叫他們回家吃打滷麵。至今我還記得，母親去世前一年，她身體不支，已臥床不起，但她還對我說：「你的生日又快到了，別忘了吃打滷麵。」

一個人過不過生日，其實並不重要，只是生日於我有不同的意義。母親去世已經十幾年，現在每到生日，我仍然能吃到打滷麵，那是老伴爲我做的，她是從母親那裡學來的手藝，做法完全相同，做出的滷麵無論色澤還是味道，也和當年母親做的完全一樣。每到這時，我吃着打滷麵，感到很滿足，同時也自然而然想起母親，思念她的心緒又加重了幾分。

原生種榴槤與山竹

冰 谷

去新馬泰旅遊的人們，都會去品嘗一下榴槤。

風下之鄉的東馬沙巴州地大林深，叢林裡的原生種榴槤，品種比西馬半島還多，但能夠擺在攤檔上見客的則寥寥無幾。

從山打根進入山寨，中途經過一道窄橋，當地的卡達山族在橋頭搭了幾排「亞答」檔子，向路過的車子兜賣土產水果，包括香蕉、芒果、打勒、尖不辣等。初入其境時，每回經過這道窄橋，我都不禁被那些攤檔深深吸引住；引我注目的，不是上述的水果，而是圓圓掛着的，有深青、深黃、深灰外貌的，體形不大，以我對榴槤的認知，一眼看出，都是原生種榴槤。

有一次，我路過那道窄橋，停下車來，走向其中一個檔子，雙手捧着一個山榴槤嗅嗅，發覺毫無香氣，便問道：「榴槤甜嗎？」

守檔的是土著中年婦女，她回答得很坦誠：「只有我們土著才懂得吃這種榴槤——將榴槤肉摻糖水，放在鍋裡煮乾，拌飯吃。」啊，那豈不是與我們以次等榴槤製作榴槤糕如出一轍！

後來在巡視可可油棕園時，發現多棵不同品種的原生種榴槤和山竹。好奇心重的我，自然不會放過品嘗的機會。弔詭的是，端看山榴槤的外殼與肉質，兩者之間的色彩無法令人產生聯想。外殼深黃的品種，肉質紅若蔻丹；深青的，肉質卻呈黃；肉紅的看上去鮮艷無比，入口方知帶有澀味；肉黃的則肉薄如紙，味淡，如同嚼蠟。

山寨裡，在河邊碼頭附近長着一棵紅肉山種榴槤，因河岸土壤肥沃，每年結實纍纍。令人疑惑不解的是，這種山榴槤成熟後都不會自動掉落，果實在樹上張口龜裂，歸宿多數在鳥獸的腸胃裡。

我的那班同事都來自馬來半島，吃慣高品質的名種榴槤，對於這些肉薄無味的山種，當然不屑一顧，河邊那棵山榴槤就僅讓土著去眷顧了。

有一年開墾林地，我驀然在不同地點發現到兩棵原生異種榴槤。一棵果實密麻麻結在樹頭和樹根，我發現時榴槤正好成熟，以爲不用多費氣力便可飽餐一頓，哪知道打開一看，暗藏裡邊的都是種籽，沒看見肉。不要說長在深山裡的樹根，即使生在庭前樹下都沒有用。另外一棵的樹形與葉片與榴槤無異，只是果實如一枚紅棗般細小，如果不是松鼠在樹頂蹦跳，採果咀嚼，將一些「迷你果實」震落地上，我還不敢相信那棵就是山榴槤呢！奇怪的是，那麼細小的果實，居然發出榴槤的香氣，難怪引來松鼠的覬覦！

可是，在可可油棕霸氣的籠罩下，這兩棵山榴槤都逃不過鋸斧的鋒刃，不過幾分鐘的巨響，便轟然倒下。後來我向朋友提起，他怪我不懂得珍惜植物，這些原生異種榴槤，是研究榴槤進化的重要物證呵！現在想起，我仍在後悔：萬事不能只以經濟爲前提。

原生種山竹很幸運，在可可種植的園地裡被保存下來。那兒山竹長在同一地點，枝壯葉濃，果實晶瑩剔透，甜裡略酸。我在山打根巴剎外的水果攤見過這種原生山竹，足見有一定的銷售市場，一般婦女都鍾情這種既甜又酸的味道。

山林叢野裡的原生種水果，除了榴槤與山竹，我還見過山紅毛丹、山龍眼。森林是天然資源，或許還有更多原生異果在等待發掘。只是多數人只以平常樹木看待，砍伐後焚燒，難逃灰飛湮滅的噩運。像朋友那樣有心保存一些原始生態的人士，十分難得，也屬少見。